

证券代码：836410

证券简称：凯纳股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厦门凯纳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厦门凯纳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公司厦门中凯新材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凯新材”)拟将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 1,688.00 万元，即中凯新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188.00 万元，本次增资方式为认缴增资，实缴期限至 2067 年 5 月 17 日。其中公司新增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415.80 万元，中凯新材其他现有股东新增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772.20 万元。

中凯新材系公司与厦门中远联合涂料有限公司、厦门中远联合金融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及厦门立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家企业共同出资设立。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175.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5.00%。2017 年 5 月，中凯新材完成工商局注册登记。2017 年 6 月，公司完成对中凯新材的实缴注资。

2018 年 4 月，中凯新材完成股东、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的变更。原股东厦门中远联合涂料有限公司及厦门中远联合金融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分别将其全部股份转让给廖文武和封子江；总经理和法定代表人由林瑞荣变更为封子江。以上变更已在中凯新材所属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

自投资以来，公司与中凯新材在技术和产品合作日益加强，为进一步整合上下游产业链以及对行业的前景的判断，本次认缴增资有利于增强中凯新材实力，扩大业务规模，对公司战略和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因此，公司拟认缴出资 415.80 万元人民币向中凯新材增资。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本次对外投资总额 415.80 万元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总资产的 10.73%，未达到 30%，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亦不存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本次对外投资相同或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情形。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方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厦门中凯新材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火炬高新区创业园新业楼 403A 室

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创业园新业楼 403A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封子江

主营业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其他未列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其他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建筑装饰业；提供施工设备服务；建筑工程技术咨询（不含造价咨询）；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贸易代理；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涂料零售；其他技术推广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灯用电器附件及其他照明器具制造；照

明灯具制造；灯具、装饰物品批发；互联网销售；灯具零售；塑料零件制造；其他塑料制品制造；未列明的其他建筑业；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工程管理服务。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

关联关系：中凯新材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35%股权。公司董事长赵立平先生担任中凯新材董事长，公司董事、总经理方崇卿先生担任中凯新材监事。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参股公司中凯新材增资的议案》，关联董事赵立平、方崇卿回避表决，其余五名董事表决通过该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厦门立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嵩屿南二路 99 号 1215 之十七

注册地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嵩屿南二路 99 号 1215 之十七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实际控制人：程春强

主营业务：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社会经济咨询(不含金融业务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在法律法规许可的范围内，运用本基金资产对未上市企业或股权投资企业进行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提供相关咨询服务；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提供相关咨询服务；企业总部管理；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市场调查；市场管理。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 元

2. 自然人

姓名：廖文武

住所：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镇**村**路 1*号

3. 自然人

姓名：封子江

住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路***号 8**室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对现有公司增资

1、出资方式

本次增资的出资方式为：认缴，货币现金实缴期限至 2067 年 5 月 17 日。

本次增资的出资说明

实缴资金来源为各方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等其他出资方式。

2、增资情况说明

公司参股公司厦门中凯新材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拟将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 1,688.00 万元，即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188.00 万元，本次增资方式为认缴增资，实缴期限至 2067 年 5 月 17 日，由原股东按照现有持股比例同比增资。

本次增资前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股东名称	比例	认缴金额	实缴金额
廖文武	36%	180.00	180.00
封子江	16%	80.00	80.00
厦门凯纳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5%	175.00	175.00
厦门立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	65.00	65.00

本次增资后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股东名称	比例	认缴金额	实缴金额
廖文武	36%	607.68	180.00
封子江	16%	270.08	80.00
厦门凯纳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5%	590.80	175.00
厦门立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	219.44	65.00

四、定价情况

本次认缴增资充分考虑中凯新材业务成长性等相关因素，遵循市场定价原

则，由增资各方（全体股东）共同商议决定按照 1 元/股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参股公司中凯新材拟将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 1,688.00 万元，即中凯新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188.00 万元，本次增资方式为认缴增资，现金实缴期限至 2067 年 5 月 17 日。其中公司新增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415.80 万元，中凯新材其他现有股东新增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772.20 万元。

本次增资后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股东名称	比例	认缴金额	实缴金额
廖文武	36%	607.68	180.00
封子江	16%	270.08	80.00
厦门凯纳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5%	590.80	175.00
厦门立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	219.44	65.00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自参股以来，公司与中凯新材在技术和产品合作日益加强，为进一步整合上下游产业链以及对行业的前景的判断，本次认缴增资有利于增强中凯新材实力，扩大业务规模，对公司战略和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认缴增资关联交易是公司从长期发展战略出发，立足长远利益所作的慎重决定，不存在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的情形，但仍可能存在不能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助于提升公司收入和行业竞争力，符合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厦门凯纳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厦门凯纳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17 日